**112年臺南市政府文化局銷售紀念商品徵選 報名表**

附件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審查編號：    (由承辦單位填寫) | | | | **乙份報名表限填乙件商品**  **同系列性質、同價格者為乙件** | |  |
| 商品名稱(中文)  (8個字以內) |  |  | | |  | |
| 公司名稱 |  | 公司負責人 | | |  | |
| 公司電話 |  | 公司傳真 | | |  | |
| 公司地址 | □□□-□□ | | | | | |
| 公司電子信箱 |  | | | | | |
| 業務聯絡人 |  | | 聯絡電話 | |  | |
| ※若本商品未入選(請勾選)：□**親自領回** □**由主辦方宅配貨到付款寄回(地址同上)** | | | | | | |

**＊檢附資料缺一者，為資格不符，不予審查。**

|  |
| --- |
| 檢附資料： □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或列印公開於該主管機關網站之登記資料  □ 食品類商品檢驗合格證明影本（近兩年）  □ 徵選商品成品乙份  \*註：如為DIY商品請繳交組裝後及未組裝包裝(原包裝)共2份  □ 貴單位同意遵守事項：（無法同意者請勿投件）  1. 入選後，提供徵件參選之商品不予退還。其相關審查資料概不退還。  2. 未入選之商品，於評選結果公告後二週內，親自領回或於報名時告知主辦方郵寄退回；如逾時未領，本局得逕予處理，不得異議。 |

＊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

※請務必確認每個欄位填寫清楚，以確定報名事宜。

※報名截止日期：即日起至112年6月20日為止(郵戳為憑)。

※掛號寄件方式：708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13樓

「臺南市文化局紀念商品徵選活動」古蹟營運科陳小姐收

|  |  |
| --- | --- |
| 審核結果：□符合  　　　　　□不符合 | 審核單位核章： |

**「112年臺南市政府文化局銷售紀念商品徵選」**

附件二

**商品說明表**

【審查編號】 ：

|  |  |
| --- | --- |
| 商品名稱 |  |
| 商品照片(商品照片4張)（另檢附JPG檔照片４張）  **(圖片解析度為300dpi、2MB以上)** | |
| 設計概念及特色說明  (限100字以內) |  |
| 商品材質成分及包裝說明(限100字以內) |  |
| 商品發展潛力與價格市場性  (限100字以內) |  |
| 商品建議售價(含稅)：新台幣\_\_\_\_\_\_\_\_\_\_\_\_\_\_\_\_\_\_\_元 | |

繳件專用

信封封面

掛號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２段６號１３樓

**「臺南市文化局紀念商品徵選活動」**

**古蹟營運科　陳小姐 收**

編號：

（由執行單位填寫）

廠商名稱：

□1.報名表及檢附資料、作品說明表(檔案請Email寄送，並列印書面資料一份寄送，格式如附件一、附件二)

□2.作品實體及原包裝樣式（入選作品概不退回）

□3.本人已確定上述資料全數繳齊及正確無誤，並同意遵守活動各項規定，若經查資料不符或未齊全者，視同

　　放棄且絕無異議。

※若本商品未入選(請勾選)：□親自領回 □由主辦方宅配貨到付款寄回

　　　　　　　　　 中華民國112年 月 日